

江西财经大学教务处

教务通知字〔2025〕 72 号

关于公布 2024 级普通本科学学生第二次 转专业接收计划的通知

各学院、2024 级本科生：

《2024 级普通本科学学生第二次转专业接收计划》已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经校长办公会议审定，现予以公布。

教务处

2025 年 10 月 9 日

江西财经大学 2024 级普通本科生第二次转专业接收计划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经济学院	经济学 (数理经济)	经济学	16	1.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 70 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3. 面试成绩在 70 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按照面试得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国民经济管理(数字化治理和投资管理)	经济学	5		
	经济学 (拔尖基地班)	经济学	3	拔尖班单独选拔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数字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	经济学	15	1.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 80 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3. 面试成绩在 70 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按照面试得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财税政务学院	财政学	经济学	15	1.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 75 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3. 转专业综合成绩和面试成绩单项在 70 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面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和英语水平考核。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50%+面试成绩*50%。 3. 按照转专业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税收学 (数字税收)	经济学	25		
	财政学 (智慧财税)	经济学	0		

学院 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金融 学院	金融学	经济学	5	1.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75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3. 英语较弱或非英语语种考生慎报金融学（FRM方向）。 数学或计算机类课程较弱考生慎报金融工程、金融科技。	1. 学院不组织面试，按以下公式折算分数： 折算分数=（大一学年的课程加权成绩/申请人所在专业学生的课程加权成绩最高分）*100。 2. 课程加权成绩以填报志愿结束后学校教务系统中的数字为准。 3. 按照折算分数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保险学 （精算方向）	经济学	4		
	金融工程	经济学	4		
	金融科技	经济学	8		
	金融学 （FRM方向）	经济学	14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国际经济与政治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10	1. 第一学年英语加权成绩在75分及以上，英语类课程加权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2. 面试成绩在70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2. 按照面试得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国际商务	管理学	8		
	电子商务	管理学	8		
	国际经济发展合作	经济学	5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经济统计学	经济学	8	1.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 80 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3. 第一学年所有数学课程成绩在 75 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按照面试得分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精算学	经济学	0		
	应用统计学	理学	4		
	数据科学	理学	4		
	经济统计学 (拔尖实验班)	经济学	4	拔尖班单独选拔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工商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 (智能商务)	管理学	10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1. 若申请转入学院各专业学生人数小于各专业拟接受的人数，则全部录取；否则则需要参加线下综合素质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5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50%。 3. 按照转专业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人力资源管理(数智人力)	管理学	6		
	市场营销 (数字营销)	管理学	4		
	物流管理 (智慧供应链)	管理学	4		
	市场营销 (国际营销)	管理学	10		
	旅游管理 (数字文旅)	管理学	5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会计学院	会计学	管理学	0	1.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 75 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3. 由于会计学（CIMA 方向）为涉外专业，申请转入该专业的学生第一学年所修读的英语类必修课程单科成绩均需在 80 分及以上。 4. 转专业综合成绩和面试成绩单项在 70 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面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和英语水平考核。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50%+面试成绩*50%。 3. 按照转专业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财务管理	管理学	0		
	会计学 （注册会计师）	管理学	0		
	会计学 （智能会计）	管理学	0		
	会计学 （CIMA 方向）	管理学	35		
	会计学 （ACCA 方向）	管理学	0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信息管理与数学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理学	5	数学类、英语类课程无挂科记录。	若申请转入学院各专业符合条件学生人数小于各专业拟接受人的人数，则全部录取；否则按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	4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金融智能)	管理学	5		
	工程管理	管理学	2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智能量化与价值投资)	理学	3		

学院 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公共 管理 学院	劳动与社会保障(康养金融)	管理学	5	面试成绩在 70 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面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和英语水平考核。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50%+面试成绩*50%。 3. 按照转专业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行政管理(数字政务)	管理学	5		
	土地资源管理(评估与规划)	管理学	5		

学院 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法学院	法学	法学	4	1.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 75 分及以上，课程加权成绩以教务系统为准。 2. 转专业综合成绩在 85 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要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50%+面试成绩*50%。 3. 按照转专业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法学（法务会计）	法学	2		
	法学（数据法学）	法学	2		
	法学（涉外法治）	法学	2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社会与人文学院	社会工作	法学	6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 2. 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录取。
	新闻学	文学	4		
	汉语国际教育	文学	3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5	1. 数学类、英语类课程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 75 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1. 若申请转入学院各专业学生人数小于各专业拟接受的人数，则全部录取；否则则需要参加线下综合素质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5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50%。 3. 按照转专业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网络空间安全	工学	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拔尖实验班)	工学	10	拔尖班单独选拔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软件与物联网工程学院	物联网工程	工学	7	1. 在校期间无挂科记录。 2.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80分及以上，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3. 转专业综合成绩和面试成绩单项在70分及以上。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面试内容主要是专业素质。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60%+面试成绩*40%。 3. 按照转专业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4. 转专业综合成绩相同，则面试成绩较高者优先。
	软件工程	工学	15		
虚拟现实（VR）现代产业学院	软件工程（VR软件开发）	工学	10	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在本专业前30%，成绩计算以教务系统为准。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成绩满分100分，面试内容主要包括综合素质和英语水平考核。 2. 转专业综合成绩=第一学年课程加权成绩*50%+面试成绩*50%。 3. 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录取。
	虚拟现实技术	工学	5		

学院名称	招生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建议计划数	学院特有转入条件	录取方法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文学	5		1. 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需参加转专业面试，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面试以口试方式进行，主要包括三部分：自我介绍、即兴演讲以及综合题。自我介绍和即兴演讲题使用英语回答，综合题用汉语回答。 2. 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录取。
国际学院	会计学 (国际会计)	管理学	17	第一学年英语类必修课程成绩在 70 分及以上。	1. 学院不组织面试，按以下公式折算分数： 折算分数=(大一学年的课程加权成绩/申请人所在专业学生的课程加权成绩最高分)*100。 2. 课程加权成绩以填报志愿结束后学校教务系统中的数字为准。 3. 按照折算分数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金融学 (国际投资与金融)	经济学	10		
	金融学 (CFA 方向)	经济学	10		
	国际经济与贸易(BA 方向)	经济学	5		
合计			398		